（二）津貼的運用[4]

6. 按2026/27學年收生實況調查指定的參照日期收集所得的非華語學生人數與結果，以及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人數[3]（公營普通學校及提供本地課程的直資學校適用），本校在2026/27學年可獲非華語學生綜合支援津貼(A)915,000元。本校會在2026/27學年充分運用獲得的津貼，支援本學年的非華語學生（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津貼的運用計劃如下（可選多於一項）：

項目		全年預算開支	
☑ 聘請額外中文科全職教師	1 名[5]	352,800.00	元[6]
☑ 聘請額外全職教學助理（不包括不同種族的助理）	1.5 名[5]	376,110.00	元[6]
☐ 聘請全職不同種族的助理	名[5]		元[6]
備註（如適用）：			
☑ 購買專業服務以支援課後學習		65,000.00	元
☐ 購買專業服務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提供加強支援，包括社交、溝通及情緒管理訓練，以及轉銜 / 生涯規劃服務等			元
☑ 購買翻譯服務以翻譯通告、網頁資訊或信件		50,000.00	元
☑ 購買 / 發展教學資源（如有，請說明：購買繪本配合單元教學）		2,000.00	元
☑ 舉辦共融活動及家校合作活動		0.00	元
☑ 加強教師專業培訓		0.00	元
☑ 其他（如有，請說明：1. 安排非華語學生參與校內/校外有關中文或中華文化活動(說故事)2.推廣校內共融活動於小息時，開放非華語小教室 (304室)為「多元奇趣天地」，讓非華語學生邀請本地同學前往進行桌遊或圖書活動。）		1,500.00	元
全年預算總開支		847,410.00	元(B)
2026/27學年的預算餘款 [(A) - (B)]		67,590.00	元(C)[7]
2026/27學年的預算餘款佔本學年非華語學生綜合支援津貼的百分比 [(C)÷(A)×100%] =		7.39	%

計劃書 草稿

4 根據教育局通告第4/2026號，有關津貼只適用於加強支援非華語學生（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及建構共融校園。有關津貼運用原則及適用範疇，可參考「非華語學生綜合支援津貼」運用指引。

5 教職員的人數以職位計算，負責上述有關的教擔 / 工作應與學校一般全職教職員的教擔 / 工作相若。如同一職位先後由不同的人員任職，亦應以1名全職人員計算。如該職位或職位的工作量並非全職，可按比例填報，例如：全職教師0.5名 / 教學助理1.5名。開支以年薪計算。

6 學校只須填報以非華語學生綜合支援津貼支付的薪金開支。

7 資助學校、直資學校及按位津貼學校可保留部分津貼，惟累積餘款以該學年所獲的津貼總額為上限，任何超出上限的餘款須退還教育局。教育局將根據學校經審核周年帳目，收回超出上限的餘款。官立學校可將不超過該財政年度津貼總額的餘款轉至下一財政年度。任何超出上限的餘款會在有關財政年度完結時予以取消。

☐ 本校累積高水平非華語學生綜合支援津貼餘款，已檢視現有為非華語學生提供的支援措施，其原因及改善建議如下：[在本學年完結時，非華語學生綜合支援津貼的餘款預計累積至高水平（70%或以上）的學校適用]

原因：_____

改善建議：_____

計劃書
草稿